审批意见：

豫环辐审[2018]4508号

**关于许昌龙耀医院申领**

**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的批复**

**一**、原则同意许昌龙耀医院申领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种类和范围为使用Ⅱ、Ⅲ类射线装置。

二、该医院位于襄城县产业集聚区襄业路与紫云大道交叉口，使用1台Ⅱ类射线装置血管造影机（DSA）、4台Ⅲ类射线装置。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编号为豫环辐证〔k0289〕，有效期自2018年2月26日至2023年2月25日 。

三、申请单位名称、地址、法定代表人真实准确。

四、该院设置有专职环保管理人员，建立了辐射安全规章制度；岗位工作人员具有辐射安全专职培训合格证，具备上岗操作资格；工作场所已设置了明显的辐射安全警示标志，配备了辐射安全防护衣及其防辐射安全设施；

五、该院每年应在元月31日前编写并上报年度辐射安全防护评估报告。完善辐射安全应急预案，并及时发现和排除辐射安全隐患。

六、该医院辐射安全日常监管工作应由襄城县环保局负责。

 2018年2月26日